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呂佩珊

電話：02-2720-8889/1999轉6349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_rd.21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0309660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會暨研習實施計畫1份 (17753689_1103096607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1年度教學卓越獎初選活動說明暨專業增能研習
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（園）派員參加，並請核予參與
人員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評選及獎勵要點及本市111年度教學
卓越獎初選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教師專業成長、團隊合作、創新教學、適性輔導及
樹立優質教學典範，特辦理旨揭說明會及工作坊（工作坊
報名事宜另函公布），說明會相關訊息摘錄如下（詳閱實
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0年11月2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30分至12時。

（二）地點：本市仁愛國中活動中心5樓會議室（臺北市大安區
仁愛路四段130號）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：請於110年10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至臺北市教
師研習網報名（北市研習字第110101981號）。如有報名

大安高工 1101022



NNAA1106014340



相關疑慮，可逕洽仁愛國中賴老師，電話：2325-5823分機2210。

三、請貴校鼓勵有意願參加本市111年度教學卓越獎初選之校長、主任及教學團隊踴躍出席；另近3年有辦理或執行以下方案及計畫之學校，務必派員參與旨揭研習，包含雙語教學、實驗教育、融入式英語教學、臺北市國際學校獎（ISA）輔導與認證實施計畫、優質學校、臺北教育111標竿學校評選、臺北市高中職課程與教學前瞻計畫、臺北市高中職課程與教學領先計畫、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、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、特殊教育教材教具徵選、資訊科技課程及教學專案徵件、各級學校校本特色課程等。

四、本文副知本局督學室及業務科，請加強宣導並鼓勵學校參與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臺北市私立歡樂童年幼兒園除外）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、臺北市私立歡樂童年幼兒園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